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重大合同双方履约能力的分析说明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等有关规定，作为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尚生态”或“公司”）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相关材料，现基于独立判断，就美尚生态与云南省昌宁县人民政府签署的《投资建设合作框架协议》中涉及到的双方履约能力进行分析说明：

董事会认为：

昌宁县位于云南省西部，国土面积 3888 平方公里，总人口 35.07 万人。2016 年昌宁县地区生产总值 945,895 万元，同比增长 12%。农业生产总值 523,612 万元，同比增长 6.1%。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207,472 万元，同比增长 13.1%。固定资产投资 684,950 万元，同比增长 36.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73,876 万元，同比增长 12.3%。财政总收入 74,288 万元，同比增长 11.5%，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52,602 万元，同比增长 11.9%。

根据《投资建设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在本项目的 PPP 实施方案、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及物有所值报告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后 60 日内，由政府方提供由昌宁县人大常委会批准合作项目付费列入政府中长期财政预算的决议；昌宁县政府常务会议关于合作项目以财政性资金支付项目付费的决定。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云南省昌宁县人民政府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美尚生态拥有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为“双甲”资质的企业，核心经营资质等级高。此外，公司还拥有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施工乙级和城乡规划编制丙级等资质，资质覆盖范围广，有利于公司承建大型、综合性生态景观建设工程。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业务资质和等级不断提升，公司在

生态修复与重构、水环境生态治理、土壤修复、矿山修复、边坡治理等领域，以及大型、综合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建设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专业技术。

根据美尚生态《2016 年度业绩快报》，2016 年度美尚生态实现营业收入 10.68 亿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美尚生态的总资产 48.1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89 亿元。公司总体财务状况良好。

综上所述，美尚生态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6 日